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益智造"或"公司")第五届董 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 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 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 告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 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74号)核准,公司获准采取向社会非公开发 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3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9,999,992.36 元,扣除各 项发行费用 27,599,167.2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972,400,825.11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 具了《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验 资报告》(大华验字[2020]000264号)予以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 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 五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 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 金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 资金额
1	精密金属加工项目	185,714.76	156,600.00	26,213.99
2	电磁功能材料项目	66,584.98	54,400.00	4,877.62
3	补充流动资金	89,000.00	89,000.00	89,000.00
合计		341,299.74	300,000.00	120,091.61

(三)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根据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及资金需求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电磁功能材料项目"(简称"原募投项目")进行调整,将剩余募集资金 49,000.00 万元及利息用于投资"新建触控板、键盘模组项目"(以下简称"新募投项目")。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 49,000.00 万元,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 16.48%。

本次变更前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对比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 额	变更前募集资 金拟投资金额	变更后募集资 金拟投资金额	备注
1	电磁功能材料 项目	66,584.98	54,400.00	5,400.00	变更部分募集 资金用途
2	新建触控板、键 盘模组项目	100,000.00	-	49,000.00	新增募投项目
合计		166,584.98	54,400.00	54,400.00	

(四)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涉及的有关政府部门审批程序正在办理中。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一) 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原募投项目"电磁功能材料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下属公司领胜城科技(江苏)

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额为 66,584.98 万元,建设期 1 年,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东台市东台经济开发区经八路东侧和东台经济开发区经八路 8 号的现有厂房,并引进一系列国内外先进设备建设电磁功能材料项目。项目完成后,公司将形成实现年产 1.24 万吨高性能磁性材料和 5,932.00 万平方米模切材料(包含纳米晶、吸波材、离型膜、保护膜及双面胶等)。本项目建设完成并全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163,590.00 万元。根据资金实际募集情况,该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54,4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4,877.62 万元,占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比例 8.97%,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 49,562.36 万元,其中:已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4,400 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162.36 万元(含利息收入)。

(二)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原募投项目"电磁功能材料项目",项目主要产品为高性能磁性材料和模切材料。根据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市场需求等实际情况,为了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考虑公司长远战略规划及未来效益的稳步增长,公司将变更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整合自身优势资源,设置生产基地,开展"新建触控板、键盘模组项目"建设,生产键盘、触控等精密模组产品。新项目建成后,将有助于完善公司在消费电子产品领域的布局,进一步向下游模组业务延伸,满足客户对模组产品的需求,深化与客户的合作关系,提高公司整体市场竞争力。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新募投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 1、项目名称:新建触控板、键盘模组项目
- **2**、项目实施主体:本次项目实施主体是全资子公司苏州领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3、项目建设地点: 苏州地区的具体建设地点为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智能制造产业园启新路 10 号迪飞达产业园
 - 4、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 5、项目建设内容:新募投项目为精密模组项目,主要生产键盘、触控等精密模组,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本项目建成后,将

形成年产触控板 260 万件、键盘 960 万件等生产能力。

6、项目投资计划:项目投资总额预计 100,000 万元,包括用于购置设备、技术开发、工程建设等,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49,000 万元及利息。预计项目总投入周期 2 年。

(二) 项目可行性分析

1、产品下游应用市场容量较大

本项目产品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为代表的智能终端产品,智能终端产品市场的需求量一定程度上决定了本项目产品的市场容量。自 20 世纪 60 年代计算机产品商业化以来,PC 市场经过数十年发展已日趋成熟,形成了稳定的用户群体和庞大的市场规模。近年来,随着上游 CPU 厂商英特尔、AMD 加速产品更新迭代、5G 和人工智能技术高速发展,全球 PC 市场出货量呈现加速上升态势。IDC 报告显示,2020 年全球 PC 出货量超 3 亿台,同比增长 13.1%。随着下游应用场景逐渐丰富,电子竞技、在线教育、智能制造等行业发展加速以及疫情的影响,PC 将在传统商业办公及家庭应用之外获得包括游戏、教育、工业在内的丰富使用场景,为 PC 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增量市场。

2、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支持

本项目产品符合国家的发展战略和规划。在 2019 年发布的《十三部门关于印发制造业设计能力提升专项行动计划(2019-2022 年)的通知》中,明确要求:在电子信息领域,大力发展集成电路设计,大型计算设备设计,个人计算机及智能终端设计,人工智能时尚创意设计,虚拟现实/增强现实(VR/AR)设备、仿真模拟系统设计等。在 2020 年发布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明确要求: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产业。

3、公司具有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和技术实力

公司拥有良好的客户关系,优质的客户资源,一方面体现了公司产品具有广阔的下游市场空间,另一方面,可以通过与下游领先的客户共同进行产品研发、批量供货,把握市场节奏,不断增强研发、制造能力。公司经过数十多年的行业积累,具备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并拥有雄厚的研发实力,并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在

精密模具开发、核心生产技术、新产品研发和工艺创新等方面均取得了相应的成果。同时公司拥有一批在精密制造领域技术能力较强、行业经验丰富和创新能力较强的优秀技术研发团队,保证公司快速响应客户需求,设计出符合客户需求的解决方案。通过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公司新增触控、键盘等模组产品,与现有产品下游市场应用、生产技术和供应商管理都存在显著协同效应,一方面可以实现公司模组化交货形式,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为公司增加新的盈利点;另一方面可以提高公司智能终端精密功能件等现有产品的生产能力,进一步满足市场需求,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三) 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年可实现销售收入约 15.44 亿元、净利润约 0.78 亿元,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4.84 年(含建设期)。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一) 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综合考虑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本次变更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并一致同意该议案。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A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领益智造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